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整

地點：彰化縣伸港鄉全興工業區工西一路 60 號（本公司行政大樓）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129,896,969 股，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29,896,969 股，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共 70,451,839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8,234,459 股，出席率為 54.23%，已達法定開會股數；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葉明洲董事長、陳金鳳副董事長、郭正沛董事、賴明毅董事、許仁興董事、林宏昭獨立董事、蕭珍琪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 7 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11 席之半數。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會計師

主席：葉明洲 董事長

記錄：謝惠娜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報告。

說明：1、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2、本公司 112 年度並無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不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四、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報告。

說明：1、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經本公司 110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8082 號函申報生效，並自 111 年 1 月 26 起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2、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3、自 112 年 9 月 13 起，轉換價格由 15.3 元調整為 14.8 元。

五、大陸投資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六、其他報告事項。

說明：113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董事、獨立董事提名，自 113 年 4 月 19 日至 113 年 4 月 29 日止，並未接獲股東之提案或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及王玉娟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附件六。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0,451,83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234,459 權)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69,657,156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468,776 權)	98.87%
【反對】表決權數：117,84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7,848 權)	0.17%
【無效票】表決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676,83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647,835 權)	0.96%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決算稅後淨損新台幣 44,430,254 元。

2、擬具虧損撥補表如下：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359,667,221
減：本年度稅後淨損	(44,430,254)
加：其他調整事項	1,211,327
減：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87,45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
可供分配盈餘	315,360,835
分配項目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5,360,835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3、本年度不分派股利。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0,451,83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234,459 權)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表決權數：69,645,65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457,275 權)	98.86%
【反對】表決權數：139,48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9,481 權)	0.20%
【無效票】表決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666,703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637,703 權)	0.94%

選 舉 事 項

董事會提

案 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提請 選舉。

說 明：1、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將於民國 113 年 8 月 26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中進行改選董事十一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2、依公司法第 192-1 條及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候選人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七。

3、新選任第二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自本次股東常會散會後起就任，原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同時解任，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民國 113 年 6 月 26 日起至 116 年 6 月 25 日止。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及得票權數，如下：

當 選 名 單		得 票 權 數
董事	葉博宇	100,838,56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6,106,773 權)
董事	政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葉政華	95,048,81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3,913,440 權)
董事	葉俊麟	88,143,39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59,401 權)
董事	賴明毅	83,575,70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05,429 權)
董事	許仁興	73,919,23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343,762 權)
董事	王茂林	62,579,726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145,559 權)
董事	柯栢榮	55,661,83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321,262 權)
董事	楊任凱	53,318,85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54,381 權)

獨立董事	蕭珍琪	50,287,803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13,078 權)
獨立董事	李榮福	49,441,213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434,726 權)
獨立董事	葉桂珠	49,986,96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13,115 權)

其他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為藉助本公司董事之專長與相關經驗，其投資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3、新任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0,451,839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234,459 權)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表決權數：69,355,26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166,881 權)	98.44%
【反對】表決權數：390,85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90,852 權)	0.56%
【無效票】表決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705,726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676,726 權)	1.00%

臨時動議：無。

散會：同日下午2時08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附件一】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受到高通膨、高利率及中國疫後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等因素影響，全球消費市場買氣自2022年下半年至2023年逐季轉為低迷，歐美品牌商受困於消化庫存階段，採購策略相當保守；加上中國紡織業尚未擺脫衰退困境，出口受阻導致中國境內市場供過於求，我國無論上中下游之紡織業皆受到影響。

然而，本公司係國內較具規模的梭織面料供應商，擁有掌握上下游供應關係的能力，這使得我們能夠在市場波動中保持較高的彈性和穩定性，我們將持續整合內、外部資源，不斷創新和調整因應策略來應對市場挑戰並保持競爭優勢。

弘裕112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2,685,726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15.78%，合併本期淨損新台幣43,378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153.84%。

茲就112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財務比率、獲利能力分析及研究發展狀況說明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685,726	3,189,020	(503,294)	(15.78%)
營業成本		2,474,942	2,782,976	(308,034)	(11.07%)
營業毛利		210,784	406,044	(195,260)	(48.09%)
營業費用		302,551	347,155	(44,604)	(12.85%)
營業(損失)利益		(91,767)	58,889	(150,656)	(255.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415	45,777	4,638	10.13%
稅前(淨損)淨利		(41,352)	104,666	(146,018)	(139.51%)
本期(淨損)淨利		(43,378)	80,569	(123,947)	(153.84%)

二、預算執行狀況：無。

本公司 112 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比率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0%	44.9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7.89%	194.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9.17%	219.80%
	速動比率	97.27%	120.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1%)	2.41%
	權益報酬率	(2.08%)	3.81%
	純益率	(1.62%)	2.53%
	每股盈餘(元)	(0.34)	0.60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致力於研發符合市場需求的高值化產品，以環保永續、安全防護、機能舒適和科技時尚等四大主軸作為產品發展方向。面對全球產業的低碳轉型和淨零減碳目標，我們將研發重點聚焦在環保永續，積極開發符合循環經濟概念的新產品，並不斷提高低碳、節能、環保、回收新素材等新產品的開發及銷售比重。同時，我們致力於開發前瞻性的新產品項目，拓展潛力紡織品新應用市場，以提升整體的產品研發效益。在紡織產業中，弘裕擔任著國際環保與機能紡織品專業供應商的重要角色，透過新材料研發與環保製程技術提升，持續開發永續創新紡織品，以低碳、循環、再生為核心價值。

本公司 2023 年的研發重要成果包括以下 5 項：

- 1.漁網回收高強力布種
- 2.rPVB 環保特斯林戶外網布
- 3.環保仿棉感機械彈性布種
- 4.聚酯高強力環保色紗布種
- 5.新型高強力颶風遮布種

本公司透過經濟部永續創新研發中心建構計畫，持續升級研發系統，積極招募高階研發人才加入，並與國內外研究單位及專家顧問共同合作，導入跨域研發資源整合，進行環保新材料研究與低碳製程技術優化，主要包含複合包覆纖維及網布新材料、機能性防護紡織品及永續創新再生技術開發等三大計畫執行。這些計畫的目標是開發更環保、更可持續的低碳材料，以符合未來保與機能性紡織品的需求。同時，我們著重於將研發轉型為前瞻、先端開發，培養技術自主研發能力，搭配品牌設計開發，開創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提升企業競爭力。此外也持續引進國際環保驗證評估工具與建構產品數位平台，協助研發團隊與客戶端於產品設計開發前期進行新材料環境衝擊的評估，延伸開發更多項符合環保認證之產品線，強化企業環保綠能產品形象，開拓新產品應用市場。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附件二】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會計師、王玉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蕭珍琪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八日

【附件三】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 109.01% 發行
總面額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民國 114 年 1 月 26 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王玉娟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p>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p>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假設依現有轉換價格計算，尚未轉換之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時，將可轉換本公司普通股約 20,270,270 股。以本公司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129,896,969 股加計可轉換股數計算，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附件四】

1.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赴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方式	實收資本額(註四)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五)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六)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匯出	收回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製造及販賣棉絲織維製品及後整理加工	註一	525,056	536,721			536,721	100%	(17,887)	446,239
浙江曜良紡織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	註一	52,199	65,692			65,692	38.17%	-	-
九江德裕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販賣棉絲織維製品及後整理加工	註二	497,076	497,590			497,590	100%	(24,422)	449,281
九江弘治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高檔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	註三	21,612		15,128			70%	-	15,131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HONGYU HOLDINGS L.L.C. 再投資大陸。

註二：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三：透過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投資。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係依原始投資匯率換算。

註六：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一、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1,060,920	1,073,078	1,202,408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三：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 16,242 仟元、日圓 299,876 仟元及人民幣 115,000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34,948 仟元。美金換算匯率 30.705，日幣換算匯率 0.2172，人民幣換算匯率 4.3224。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970 號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弘裕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407619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12F, No. 402, Shizheng Rd., Xitun Dist., Taichung 407619, Taiwan
T: +886 (4) 2704 9168, F: +886 (4) 2254 2166, www.pwc.tw

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營業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弘裕集團主係經營各種棉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主係依交易條件以貨品到達目的港時，貨物控制權移轉時始認列，並於月底以人工方式檢查交易日期與實際到港日期是否一致，並認列收入。故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判斷及作業，而有可能造成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收入截止時點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記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986,731 仟元及新台幣 112,201 仟元。

弘裕集團經營各種棉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及銷售，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弘裕集團之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弘裕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弘裕集團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且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弘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弘裕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弘裕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弘裕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弘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弘裕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弘裕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31,458	12	\$ 630,487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流動		15,256	-	9,12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八	89,561	2	76,085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二)	220	-	2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3,350	14	384,883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604	-	40,68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34,350	1	34,084	1
130X 存貨	六(四)	874,530	23	814,860	21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153,005	4	149,755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88	-	3,2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115,122</u>	<u>56</u>	<u>2,143,543</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638	2	59,718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八				
流動		13,462	-	11,6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28	-	12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408,738	38	1,492,068	3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4,604	2	70,076	2
1780 無形資產		11,829	-	21,421	1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2,587	1	42,95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3,895	1	41,06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49,881</u>	<u>44</u>	<u>1,739,035</u>	<u>45</u>
1XXX 資產總計		<u>\$ 3,765,003</u>	<u>100</u>	<u>\$ 3,882,578</u>	<u>100</u>

(續次頁)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112年12月31日 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111年12月31日 百分比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41,029	9	\$ 238,361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29,923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25,287	1	25,257	1
2150 應付票據	七(二)	92,087	2	122,160	3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210,023	6	143,740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二)	185,692	5	208,31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196	-	37,90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153,999	4	170,666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及九	67,847	2	28,79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18,083</u>	<u>30</u>	<u>975,205</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295,720	8	287,569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96,357	5	350,357	9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67,569	2	68,18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十五)				
	(二十)	54,094	1	64,39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3,740</u>	<u>16</u>	<u>770,501</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731,823</u>	<u>46</u>	<u>1,745,706</u>	<u>45</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298,970	35	1,298,970	33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50,735	1	50,735	1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9,318	6	231,80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2,752	5	182,75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315,361	8	419,140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3,123) (2) (68,169)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004,013</u>	<u>53</u>	<u>2,115,232</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9,167</u>	<u>1</u>	<u>21,640</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2,033,180</u>	<u>54</u>	<u>2,136,872</u>	<u>5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765,003</u>	<u>100</u>	<u>\$ 3,882,57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金 額	%	111 年 度 金 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二)	\$ 2,685,726	100	\$ 3,189,020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四)及七(二)	(2,474,942)	(92)	(2,782,976)	(87)
5900 营業毛利		210,784	8	406,044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05,608)	(4)	(115,847)	(4)
6200 管理費用		(147,776)	(6)	(171,07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995)	(2)	(62,25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4,828	-	2,017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302,551)	(12)	(347,155)	(11)
6900 营業(損失)利益		(91,767)	(4)	58,88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842	-	5,40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二)	50,524	2	58,31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8,236	1	4,2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25,187)	(1)	(22,186)	(1)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415	2	45,777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1,352)	(2)	104,666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026)	-	(24,097)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3,378)	(2)	\$ 80,569	2

(續 次 頁)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各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金 額	度 %	111 年 金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515	- (\$ 2,86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4,920	- (28,41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五)	(1,251)	6,34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184	(24,93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926)	13,45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926)	13,45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742)	(\$ 11,48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120)	\$ 69,085	2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4,431)	(2)	\$ 77,42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1,053	-	3,140	-
	合計	(\$ 43,378)	(2)	\$ 80,56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173)	(2)	\$ 65,945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053	-	3,140	-
	合計	(\$ 57,120)	(2)	\$ 69,085	2
每股(虧損)盈餘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34)		\$ 0.6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34)		\$ 0.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裕金業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資本	資本公積	股本	母公積	公積	公司	留司	業盈	其餘	主他	之權益	
											總額	總額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98,970	\$ 5,887	\$ 217,652	\$ 182,752	\$ 423,103	(\$ 48,243)	(\$ 10,734)	\$ 2,069,387	\$ 18,500	\$ 2,087,887		
本期淨利	-	-	-	-	77,429	-	-	77,429	3,140	80,5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七)	-	-	-	(2,292)	13,451	(22,643)	(11,484)	-	(11,4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137	13,451	(22,643)	65,945	3,140	69,085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14,152	-	(14,152)	-	-	(64,948)	-	(64,948)	
法定盈餘公積						(64,948)	-	-	(64,948)	-	(64,948)	
現金股利												44,848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六(十三)(十七)		44,848	\$ 231,804	\$ 182,752	\$ 419,140	(\$ 34,792)	(\$ 33,377)	\$ 2,115,232	\$ 21,640	\$ 2,136,87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98,970	\$ 5,887	\$ 44,848	\$ 231,804	\$ 182,752	\$ 419,140	(\$ 34,792)	(\$ 33,377)	\$ 2,115,232	\$ 21,640	\$ 2,136,872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98,970	\$ 5,887	\$ 44,848	\$ 231,804	\$ 182,752	\$ 419,140	(\$ 44,431)	-	(44,431)	1,053	(43,378)	
本期淨損	-	-	-	-	-	-	1,212	(18,926)	3,972	(13,742)	(13,7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3,219)	(18,926)	3,972	(58,173)	1,053	(57,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1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7,514	-	(7,514)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51,959)	-	-	(51,959)	-	(51,959)	
現金股利						(1,087)	-	-	(1,087)	7,572	6,485	
非控制權益增加	四(三)									(1,098)	(1,09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29,167	\$ 29,16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98,970	\$ 5,887	\$ 44,848	\$ 239,318	\$ 182,752	\$ 315,361	(\$ 53,718)	(\$ 29,405)	\$ 2,004,013	\$ 2,033,1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1,352)	\$ 104,666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出租資產)	六(二十一)	
	(二十三)	95,450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2,97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七(二)及十二	
	(二)	(4,828) (2,0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二十一)	
		8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8,600) (1,586)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二十一)	(19,34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5,187
利息收入		(6,842) (5,40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220) (855)
政府補助收入	六(二十)	(1,891) (1,383)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10) (5)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2,580) (965)
未實現兌換損失		9,458
		2,327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淨額	(7,697)	120,279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76	1,006
應收帳款	(128,667)	86,74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3,769	82,277
其他應收款	(13,916)	(1,507)
存貨	(62,993)	119,647
預付款項	(5,573)	(14,495)
其他流動資產	1,497	1,3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83	595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合約負債-流動	209	(15,183)
應付票據	(30,073)	(113,486)
應付帳款	61,078	(78,802)
其他應付款	(12,462)	(19,058)
其他流動負債	4,234	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4)	2,1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92,636)	407,525
收取之股利	220	855
收取之利息	7,249	4,928
支付之利息	(17,038)	(14,783)
退還之所得稅	1,619	2,729
支付之所得稅	(30,880)	(31,0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1,466)	370,187

(續次頁)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110)	(\$ 16,45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29	18,904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2)	(4,95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60,0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97,339)	(156,2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06	1,586
取得無形資產	(4,881)	(11,18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26,462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5	4,220
收取補償款	91,494	25,3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834	(78,7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823,059	969,210
短期借款償還數	(721,630)	(1,228,69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70,000	23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40,000)	(395,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699)	(2,113)
發行應付公司債	六(二十八)	-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八) (170,667)	(117,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5,362)	12,786
發放現金股利數	六(二十八) (53,057)	(64,9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356)	(268,931)
匯率影響數	1,959	3,0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9,029)	25,5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0,487	604,9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1,458	\$ 630,4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631 號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407619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12F, No. 402, Shizheng Rd., Xitun Dist., Taichung 407619, Taiwan
T: +886 (4) 2704 9168, F: +886 (4) 2254 2166, www.pwc.tw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營業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一)。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經營各種棉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主係依交易條件以貨品到達目的港時，貨物控制權移轉時始認列，並於月底以人工方式檢查交易日期與實際到港日期是否一致，並認列收入。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判斷及作業，而有可能造成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收入截止時點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記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

貨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706,986 仟元及新台幣 66,049 仟元。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各種棉毛絲織纖維織品之製造及銷售，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且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1,012	8	\$ 425,310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流動				18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5,301	2	61,565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二)	173	-	8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19,899	9	281,130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51,844	2	75,72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247	-	1,44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01,745	3	67,776	2
130X 存貨	六(四)	640,937	18	606,472	17
1410 預付款項		14,709	-	33,91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99	-	1,6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68,566	42	1,555,255	4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638	2	59,718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及八				
流動		6,800	-	7,1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034,865	30	1,080,826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772,673	22	793,242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926	-	6,57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62,518	2	62,863	2
1780 無形資產		11,329	-	12,095	-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32,964	1	33,93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483	1	14,91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05,196	58	2,071,270	57
1XXX 資產總計		\$ 3,473,762	100	\$ 3,626,525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308,849	9	\$ 197,658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29,923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6,126	-	15,711	-		
2150 應付票據		65,978	2	106,887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二)	2,372	-	22	-		
2170 應付帳款		184,553	5	119,99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4,583	-	6,13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二)	130,771	4	144,10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3,079	-	28,07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1,260	-	1,96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150,000	5	166,667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53	-	8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92,447</u>	<u>26</u>		<u>788,021</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295,720	8	287,569	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88,690	5	338,690	9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67,569	2	68,05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623	-	4,59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22,700	1	24,36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77,302</u>	<u>16</u>		<u>723,272</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469,749</u>	<u>42</u>		<u>1,511,293</u>	<u>42</u>	
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298,970	38	1,298,970	36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50,735	1	50,735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9,318	7	231,80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2,752	5	182,75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315,361	9	419,140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3,123) (2) (68,169) (2)					
3XXX 權益總計		<u>2,004,013</u>	<u>58</u>		<u>2,115,232</u>	<u>5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473,762</u>	<u>100</u>		<u>\$ 3,626,52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金 額	%	111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二)	\$ 1,996,611	100	\$ 2,484,8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二)	(1,820,859)	(91)	(2,160,099)	(87)
590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u>175,752</u>	<u>9</u>	<u>324,713</u>	<u>13</u>
6100 推銷費用	(77,166	(4)	89,204	(4)
6200 管理費用	(84,028	(4)	105,33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64	(2)	19,80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600	-	-	-
6600 營業費用合計		(188,558)	(10)	(214,343)	(9)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2,806)	(1)	110,37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二)	6,839	-	5,081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二)	32,146	2	18,58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764)	-	18,81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21,170)	(1)	(18,41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7,428)	(2)	(29,50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377)	(1)	(5,437)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4,183)	(2)	104,93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48)	-	(27,504)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4,431)	(2)	\$ 77,429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1,515	-	(\$ 2,86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4,920	-	(28,41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八)	(1,251)	-	(6,34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5,184</u>	<u>-</u>	<u>(24,935)</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8,926)	(1)	13,45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18,926)	(1)	13,45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742)	(1)	(\$ 11,48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173)	(3)	\$ 65,945	3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34)	\$	0.6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34)	\$	0.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潘立哲



民國 112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郭正沛

會計主管：梁立折

卷之三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4,183)	\$ 104,9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四)	
(二十六)	52,078	47,923
各項攤提	六(二十六)	1,216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6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七)	
		47,4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十四)	
失	180	3,0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1,826) (1,55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21,17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6,839) (5,081)
股利收入	六(五)	(20) (2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10) (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273 (5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6,264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91)	51,799
應收帳款	(41,542)	13,45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8,228
其他應收款	(23,885)	98,063
存貨	(225) (34,465)	346)
預付款項	(19,203)	108,783
其他流動資產	(49)	14,2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72)	1,2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1,408
合約負債	(9,585)	484)
應付票據	(40,909)	59,572)
應付票據—關係人	(2,350)	4,714)
應付帳款	(64,555)	25,0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51)	5,871
其他應付款	(11,206)	20,682)
其他流動負債	(4,144)	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	(6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872	400,533
收取之利息	7,266	4,610
收取之股利	8,540	20
支付之利息	(13,021)	(11,014)
支付之所得稅	(27,623)	(30,926)
退還之所得稅	(1,619)	(2,3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653	365,554

(續次頁)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七	(\$ 33,969)	(\$ 56,83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0,000)	(89,2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31,144)	(77,2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2	1,552
取得無形資產		(450)	(10,957)
存出保證金減少		<u>514</u>	<u>1,34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3,167</u>)	(<u>231,3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一)	787,028	924,381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一)	(675,837)	(966,46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23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395,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1,699)	(2,113)
發行應付公司債	六(三十一)	-	321,827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一)	(166,667)	(116,66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一)	250	3,90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三十一)	(<u>51,959</u>)	(<u>64,948</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884</u>)	(<u>60,075</u>)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00</u>	<u>1,66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u>144,298</u>)	<u>75,788</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25,310</u>	<u>349,52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1,012</u>	<u>\$ 425,31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明洲

司
印

經理人：郭正沛

正
印

會計主管：潘立哲

立
哲

【附件七】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持股數 (基準日： 113/4/28)	所代表之 政府或法 人名稱	是否提請股 東會禁止競 業或解除限制
葉博宇	.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 高級工程師 .鴻海科技集團 事業經理 .葉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博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源裕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穩發綜合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5,754,132	無	是
政弘投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 葉政華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De Anza College (迪安薩學院)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政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建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10,847,805	是	是
葉俊麟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De Anza College (迪安薩學院)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弘裕紡織(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長 .九江弘治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博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立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641,792		
賴明毅	.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商學博士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總經理、發言人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泰環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康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6,334,088	無	是
許仁興	.曉陽商業職業學校 .富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富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44,000	無	是
王茂林	.東吳大學經濟系 .紅瓦厝國際有限公司 總經理	.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紅瓦厝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409,000	無	是
柯栢榮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協理、副總經理	無	0	無	是
楊任凱	.波士頓大學科技管理碩士 .展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IBM 銷售經理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發言人 .慶豐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0	無	是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持股數 (基準日： 113/4/28)	所代表 之政府 或法人 名稱	是否已連 續擔任三 屆獨立董 事	是否提請 股東會解 除禁售 止限制
蕭珍琪	<p>逢甲大學 EMBA 高階班碩士</p> <p>政治大學會計系畢</p> <p>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兼台中所所長</p> <p>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理事長</p> <p>台中市會計師公會理事長</p> <p>逢甲大學會計系兼任教師</p> <p>靜宜大學會計系兼任教師</p> <p>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p> <p>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p>	<p>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p> <p>美而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p> <p>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p> <p>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p> <p>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p> <p>華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p> <p>永進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p> <p>若樸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p> <p>大力建設有限公司 監察人</p>	0	無	否	是
葉桂珠	<p>彰化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經營管理碩士</p> <p>彰化二信專員</p>	<p>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酬委員</p> <p>台灣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總經理、發言人</p> <p>印尼百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p>	0	無	否	是
李榮福	<p>美國利伯堤大學工商管理博士</p> <p>國立高雄大學 EMBA</p> <p>福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p>	<p>福建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長</p> <p>福建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p> <p>山東福貞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董事</p>	0	無	否	是